

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防空疏散避難計畫

111年11月28日111年度第4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制定通過

壹、依據

- 一、防空演習實施辦法。
- 二、民防團隊編組訓練演習服勤及內政部防空疏散避難計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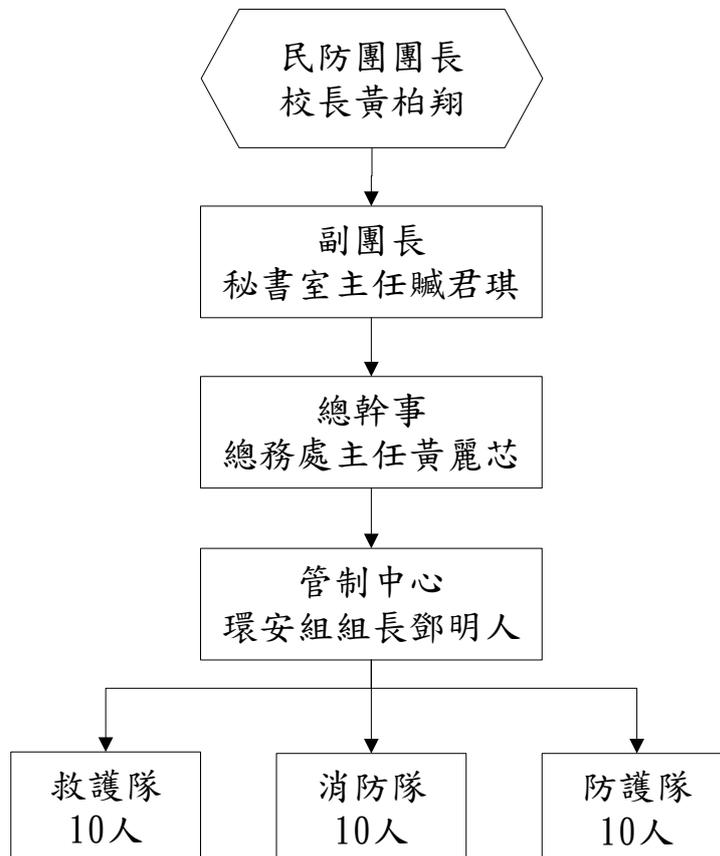
貳、目的

為於空襲警報發布時，讓各單位人員防空疏散避難有所準據，並事先熟稔疏散動線，律定本項防空疏散避難計畫，以利各單位人員能迅速進行疏散避難行動，保障同仁生命安全。

參、任務分配及處置作為：

- 一、依據民防法第4條第1項第3款規定，本校應編組防護團，以達平日及戰時防災救護。
- 二、本校編有防護團成員34人，團本部團長由校長擔任、副團長由秘書室主任擔任、總幹事由總務處主任擔任，管制中心由環安組組長擔任，及其餘各隊由本組指派各單位同仁擔任，指揮系統如下

民防團組織圖



一、平時由總務處環安組協調規劃防空疏散避難位置，防空避難區域有四個區域，如下表：

疏散地點	疏散範圍之建築物名稱	任務分配
A區:行政大樓地下室	行政大樓、健美觀大樓，操場	救護隊2人 消防隊2人 防護隊3人
B區:護理教學大樓地下室	復技大樓，梅園，芳園，護理教學大樓	救護隊2人 消防隊2人 防護隊3人
C區:幼職大樓地下室	健康大樓、通識大樓、松園，竹園，桂園，佳園及幼職大樓	救護隊2人 消防隊3人 防護隊3人
D區:新園大樓地下室	資訊大樓、綜合教學大樓、生命教育大樓，圖書館，體育館，新園	救護隊2人 消防隊3人 防護隊3人

二、防護團各組織於防空疏散避難之任務執掌如下：

組織	任務編組		
團本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督導各任務隊執行防護措施。 協調有關單位，並申請各項支援事宜。 處理防護團全盤事宜。 		
管制中心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指導各任務隊進行各項工作。 處理服勤支援作業事宜。 		
	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防護隊</td> <td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防空警報發佈，消防、救護、搶修及警衛等任務。 確認門禁管制情形，包含人員及車輛之進出管制。 引導各單位人員至疏散避難位置避難。 </td> </tr> </table>	防護隊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防空警報發佈，消防、救護、搶修及警衛等任務。 確認門禁管制情形，包含人員及車輛之進出管制。 引導各單位人員至疏散避難位置避難。
	防護隊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防空警報發佈，消防、救護、搶修及警衛等任務。 確認門禁管制情形，包含人員及車輛之進出管制。 引導各單位人員至疏散避難位置避難。 	
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消防隊</td> <td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確認各樓層安全門、進出通道口及避難動線是否暢通。 負責搶救，如無災情，消防隊則支援各隊必要之工作。 </td> </tr> </table>	消防隊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確認各樓層安全門、進出通道口及避難動線是否暢通。 負責搶救，如無災情，消防隊則支援各隊必要之工作。 	
消防隊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確認各樓層安全門、進出通道口及避難動線是否暢通。 負責搶救，如無災情，消防隊則支援各隊必要之工作。 		
救護隊	疏散至避難位置後，立即籌設救護站，聯絡醫療支援，協助傷患收容、急救與送醫。		

三、防護隊擔任防空警報發佈，消防、救護、搶修及警衛等任務。

四、警報發放時，防護團應立即派員確認下列事項：

- (一) 防護隊人員確認各大樓機電管制情形。
- (二) 防護隊人員確認門禁管制情形，包含人員及車輛之進出管制。
- (三) 消防隊人員確認各樓層安全門、進出通道口及避難動線是否暢通。
- (四) 防護隊人員引導各單位人員至疏散避難位置避難。
- (五) 救護隊人員疏散至避難位置後，立即籌設救護站，聯絡醫療支援，協助傷患收容、急救與送醫。
- (六) 消防隊人員負責搶救，如無災情，消防隊則支援各隊必要之工作。

五、為利各同仁熟悉疏散動線及避難位置，全體演練時，各單位除留守1人外，其餘人員均應參與演練。

肆、一般規定：

- 一、為避免人潮擁擠，由防護隊人員引導各單位人員疏散至避難位置避難。
- 二、人員抵達避難位置後，保持避難姿勢（採取跪姿，身體稍微拱起來，胸口遠離地面，並且用雙手遮住眼、耳，嘴巴稍微張開），防止震波傷害，如下圖所示。



- 三、警報發放時，應一律關閉室內（外）電燈，如特殊工作或緊急狀況需要室內照明時，應將光源調弱並做適當阻隔，以光線不外露為原則，並由工程隊派員逐層搜索是否有未關閉光源，予以關閉。
- 四、疏散期間會客停止，洽公人員應隨單位移動，施工人員停止施工並由防護隊人員引導至避難位置。
- 五、物資準備：盤點緊急避難物資存量，遇警報發放時，如有緊急避難物資之需求時（如口罩、耳塞、醫療包紮用品、探照燈、手電筒、打火機、刀具、礦泉水、乾糧、毛巾、筆、面紙、筆記本等），依各大樓分配各可領用數量。

附件：校園災害避難路線圖

